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及《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说明如下:

一、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二、公司 2013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1、公司没有为本公司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2、公司由于出售下属子公司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而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失去对其控制权,公司原对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正在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办理转担保程序,截至目前,公司对其担保项下没有借款余额。除此之外,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约 63,567 万元,占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 7.9%;

4、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所有担保已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其他制度规定进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所有担保均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担保业务评审、审批、执行、风险控制、披露等各项内容,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制度;

6、公司已充分揭示了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存在的风险,没有明显的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7、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每笔担保的主要情况如下表: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13年6月18日	20,000	2013年7月19日	7,108	一般保证	3年	否	否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13年6月18日	20,000	2013年7月12日	3,000	一般保证	4年	否	否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2日	5,000	2013年11月8日	2,670	一般保证	1年	否	否	
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日	20,000	2013年11月14日	5,000	一般保证	3年	否	否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18日	5,000	2013年11月15日	1,500	一般保证	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25,855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60,0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24,42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3,567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225,855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60,0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624,42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63,56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子公司未按约定履行还款责任，本公司须在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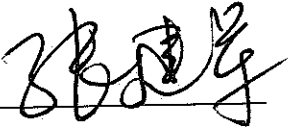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的对外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要求。

独立董事签署：

陈 潮



张建军



符启林



日期：2014 年 3 月 22 日